

年龄: 35

★ 首批国家 211 工程 985 工程

★ 教育部直属重点高校

毕业院校: 华中科技大学

院系专业: 法学院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

学位:博士籍贯:江苏省 南通市学制:4导师:裴丽萍 教授性别:男毕业时间:2018 年 06 月民族:汉联系方式:158 2756 1657

E-mail: zhangqibinhust@qq.com



教育经历

彬

张

2011.9— 2018.6	华中科技大学	法学院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	法学博士
2008.9—2011.3	华中科技大学	法学院	民商法学	法学硕士
2002.9— 2006.6	华中科技大学	法学院	法学	法学学士
研究方向	马克思主义法学(环境资源法学、经济法学)			
学术成果	已完成学术论文 6 篇,其中已接收和发表的期刊论文 5 篇(CSSCI 来源刊论文 3 篇, CSCD 论文 1 篇、北大核心论文 1 篇);全国环境资源法学会议论文 1 篇。			

出生年月: 1984 年 4 月

学术论文:

- 1、裴丽萍,**张启彬**:"林权重塑中客体的确定",《武汉大学学报》(哲学社会科学版)2015年第4期。(CSSCI来源期刊)
- 2、**张启彬**,马法超:"公共体育设施致人损害的法律救济及法律风险防范对策",《天津体育学院学报》2015 年第 5 期。(CSSCI 来源期刊)
- 3、裴丽萍,**张启彬**:"林权的法律结构——以《森林法》的修改为中心",《武汉大学学报》 (哲学社会科学版) 2017 年第 6 期。(CSSCI 来源期刊)
- 4、裴丽萍,**张启彬:**"国外森林法立法经验及其对我国森林立法的启示",《林业资源管理》 2015年第4期。(北大核心期刊)
- 5、裴丽萍,**张启彬:** "德国和俄罗斯法律中的森林进入权对我国森林立法的启示",《世界林业研究》2016年第1期。(CSCD期刊)
- 6、**张启彬**,裴丽萍: "完善我国林木采伐许可制度的思考与建议",2016年全国环境资源 法学会年会论文集,湖北武汉:武汉大学。

参与科研项目

- ▶ **司法部基金项目**,"公物法律问题研究",项目编号: 07SFB2034,**项目参与人**
- ➤ 校自主基金项目,"森林可持续经营理念下的林权制度研究",项目编号: 2014AA015,项目参与人
- ▶ **国家社科基金项目**,"体育强国目标建设中运动员社会保障政策法规问题研究",项目编号: 11CTY019, **项目参与人**

所在院系: 华中科技大学 法学院 联系电话: 158 2756 1657



★ 首批国家 211 工程 985 工程

★ 教育部直属重点高校

技术资格	➤ 2010 年获得法律职业从业资格(A)
基本技能	▶ 大学英语六级(2004)、大学英语四级(2003)▶ 大学德语六级(2013)、大学德语四级(2011)▶ 参与撰写基金项目申请书 1 个(该校级项目已获批准)
应聘识位	▶ 人文社会发展学院法学系教师

- ▶ 2018.9-至今 华中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思想道德与法治教育教研室 讲师
- ▶ 本人适应性强,具有较强的学习和接受新事物的能力,勤奋、上进、自律、自信、责任 心强,并具有良好的团队合作精神。期待能有幸加入到西北农林科技大学人文社会发 展学院法学研究团队中承担法学教研工作,在团队的配合协作中,锻炼和提高自己。

所在院系: 华中科技大学 法学院 联系电话: 158 2756 1657